日照市公安局东港分局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日照市公安局东港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遵循上级关于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聚焦公安主责主业，依法依规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能，扎实做好公安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是主动公开情况。2025年，日照市公安局东港分局充分利用互联网等有效载体，及时主动发布各类信息。在区公安分局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13条。

二是依申请公开情况。2025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均在年内依法按时办结。未发生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而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时修订202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主动公开目录，及时公开工作职能、机构设置、办公电话等信息。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前审核，确保发布信息规范、及时、完整。

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坚持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同向发力，通过新闻发布会、警营开放等活动，进一

步增强警民活动交流。2025 年，在“东港公安”微信公众号上发表稿件 250 余篇，累计阅读量 37.5 万人次。

五是监督保障。开展常态监督检查，对信息公开工作期间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整改，切实提升全局政务公开质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42.62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0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日照市公安局东港分局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需要不断改进，如部门工作人员的公开意识不够强，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水平仍需要提高，公开形式仍需进一步丰富。为更好的服务人民群众，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我局将进一步挖掘信息公开内容，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检查，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内容全面、表达准确，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2025年度区公安分局承办的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共计13件，其中主办8件，协办5件，内容主要涉及未成年人保护、网约房管理、农村治安等方面。目前，已全部办理完毕，代表和委员的满意率为100%。

（二）依申请公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5年，区公安分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费、邮寄费）。

（三）政务公开创新情况。1月10日，分局组织开展“110警营开放日”活动，带领群众进入警营、摸触警械、学习反诈等知识，切实将公安服务转化为群众可感知的体验场景，既满足了

群众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又深化了警民互信，构建“阳光政务+全民共知”的良性生态。

（四）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区公安分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署要求，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最大限度减少流转时间，提升办理效率，依法满足人民群众信息需求。